

编制说明

一、工程概况

通港路(高港大道—新港大道)污水新建工程施工标段,长1600m。工程内容:污水管道长1560m,污水井40座中平均井深小于7.5m的23座,平均深度小于2.6m17座,消能井一座、污水提升泵房一座。(甲方要求流速为3万吨,按照甲方要求按照图纸参数询价为2800000元,计入分部分项工程费内)

- (1)球墨铸铁管、砂垫层、沙包管、土方压实回填;
- (2)污水提升泵房为智能化成品式一体化泵站(日流量3万吨),详见图纸通港路污水提升泵站施工图第1、2页,同时详见图表号PS-01、02、03、04
- (3)土方工程由于井深开挖最大深度达7m,编标时咨询设计单位,按照大开挖考虑,图纸无设计,无具体的专项开挖施工方案,暂不考虑边坡支护。
- (4)施工降水考虑深井降水,每15m设置一座深井,双边坡设计使用,暂考虑14天。

二、编制依据

- 1、江苏中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《通港路(高港大道—新港大道)污水新建工程施工图设计》(2017年9月图纸编号:TZ-2017-18);
- 2、《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》GB50500-2013及9本计算规则;
- 3、《江苏省市政工程计价定额(2014版)》、《江苏省建筑与装饰工程计价定额(2014版)》、《江苏省安装工程计价定额(2014版)》等;
- 4、苏建价(2014)299号关于颁发《江苏省建设工程费用定额》的通知;
- 5、苏建价(2011)791号关于印发《江苏省施工机械台班补充定额》的通知;
- 6、《关于发布建设工程人工工资指导价的通知》苏建函价(2018)156号
- 7、参考《泰州工程造价管理》2018年第02期及相关市场询价。

8、执行江苏省建设厅2014年《江苏省建设工程费用定额》(2014年)营改增后调整内容的通知;

三、其他说明:

(一)相关取费费率说明:(注:以下措施费计算基础为:分部分项工程费+单价措施项目工程费-分部分项工程设备费-单价措施项目工程费设备费)

1.安全文明施工费:除土石方工程只计取基本费外,其他工程均计取基本费及省级增加费;

2.临时设施费:取费率 1.65%;

(二)考虑了暂列金额 10%,投标人投标报价时必须按招标控制价暂列金额的金额列入投标报价,否则,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。

(三)工程类别:

1.污水管道按排水工程一类取费;

2土方、渣土弃置,便道填筑(基层以下)工程按大型土石方工程取费;

江苏立信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

2018.03.09